

# 读书如滴灌



人的内心世界又被唤作心田,想一想,真是妙哉!

心田,让人很自然联想到田地。田有旱田,又有水田,还有梯田;地有平地,又有坡地,还有山地。广袤的,一望无垠;狭小的,一席之地也是地。田地有肥沃的,也有贫瘠的,还有荒芜的。未经开垦,那就是处女地;长满了绿草,那就是绿地;森林茂密,那就是林地;经常被河水漫灌,那就是沙滩地。

人从呱呱坠地那一刻起,就有心田了。人在成长,心田也在扩张、拓展。初解人事前,心田就是待垦的荒地,如何开发,就是个问题。和土地一样,撂荒,会长出野草;垦荒,就会长出庄稼。俗语云:“种瓜得瓜,种豆得豆。”给心田上种什么,就能长出什么。给心田上撒满花的种子,心田就能像花田那样美丽;给心田种一粒种子,心田上就会长出一棵松树。

心田的开发,既离不开教育,也离不开读书学习。如果说接受教育就是被动开垦,那么读书学习就是滴灌种植,在自己的心田上精耕细作,非但不令心田荒芜,还要使自己的心田不断肥沃,不断丰收,不断长绿。心田没有边际,拓荒就能拓展面积,心田喜欢湿润,只要滴灌就能收获希望。

读书如滴灌,比喻何其恰当也。拥有一方心田,靠天吃饭是靠不住的。如果遭遇旱呢?如果久旱无

雨呢?如果大水漫灌呢?心田若是旱田,“好雨知时节,当春乃发生。随风潜入夜,润物细无声。”“好雨”就是春雨,春雨贵如油;“好雨”就是及时雨,下得正是时候。“时节”譬如年少,正是读书的美好时光。

心田若是沙田,读书滴灌就是不二选择。人在读书的时候,文字被赋予了灵性,句子注入了灵魂,字里行间一脉贯通,道在句子与句子的对接中滋生、集聚,形成一股清流,顺着目光回流,源源不断地注入心田,再转换为滴灌。读书不止,滴灌不停,久而久之,心田即使是沙田,也会变成良田的。

读书不能盲目,必须有所选择。“腹有诗书气自华”,那诗一定是脍炙人口的,那书一定是经典耐读的。古人已经作古,留下的是子曰诗云;前人已经离世,存世的是经史子集。书山有路,路在脚下,曲径通幽,才能渐入佳境;攀援而上,就能登上峰巅。学海无涯,唯有钩沉,那钩到手的,才是真才实学;唯有行舟,勇往直前,才可能抵达彼岸。

人活天地间,活的不仅仅是皮囊,还活精气神。后者从何而来?书也!饱读诗书,不仅会读出个人气质,还会读出健康长寿,关键在于如何吸收消化。知书达理,因为书里有大智慧;书能通神,因为书里有智者灵魂;书能养心,因为书里有通络救心丸。

杜甫诗云:“读书破万卷,下笔如有神。”书是读破了,可知识归我所有了,连带文笔和智慧都如魂魄附体了,写起文章来,也得得心应手了。读书就这么神!把书读多了,不知不觉就成了读书人;把书吃透了,自然而然就有了书卷气;把书里精华消化吸收了,不脱胎换骨都由不得自己了!

读书之妙,妙在心领神会。会心一笑,那是书中遇见知音;醍醐灌顶,那是书中遇见高人;身临其境,那是穿越时空,读魂与书魂邂逅。仿佛坐在教室里,正在聆听老师讲

课;仿佛与古贤聊天,面对面如沐春风;仿佛静卧白云边上,欣赏高山流水,倾听空谷足音。

书,能普及,却神秘;不神秘,也神奇。不是吗?读鬼故事,鬼话连篇,心里就真有鬼了;读神话故事,神乎其神,心里真信以为真了;读恐怖小说,读到恐怖处,不但心惊肉跳,而且毛骨悚然。读武侠小说,有人就沉迷迷途了;读言情小说,有人就把自己当成侦探了。读老子,老子就现身说道了;读庄子,庄子就活灵活现了;读孔子,孔子就扑面而来,仿佛还坐着牛车。读《红楼梦》,读进去了真像做梦一般,那些红楼人物像影子一样进驻脑海,挥之不去,招手便来。我还有一个错觉,总觉得贾宝玉就是少年曹雪芹。曹雪芹说:“满纸荒唐言,一把辛酸泪。都云作者痴,谁解其中味。”我说:“看似荒唐不荒唐,一腔泪水写沧桑。读后恍然方觉醒,富贵原是梦一场。”写的是梦,读的何曾不是梦呢?

把自己读成书生,那就为书而生吧;把自己读成书虫,那就做一条益虫吧;把自己读成蝴蝶,那就像蝴蝶那样翩翩起舞吧;把自己读成大鹏,那就鹏程万里吧!

心田变书田,书田上耕耘,必有收获;书田上滴灌,必能收获丰硕;书田上沃野千里,丰收在望,就一个人偷着乐吧! □孔明

# 小城姑娘,小城市

这是关于书的一些往事。

## (一)阿婆的书摊

我出生成长于秦巴山脉间的小山城,山路曲曲弯弯,一条东流的汉江贯穿了主城区,四面环山的地形把这座城市割据得小而又小。

小城小,人也少,能买书借书的地儿也少,偏因母亲喜爱唐诗宋词,我认字稍早,看多了千篇一律的童话书,就更迫切想找一些新奇的书来看。那时候,旧城区还未改造,路抖得自行车叮铃铃的,巷子里还有老阿婆的书摊,每每上完钢琴课路过,我总忍不住停下来,蹲下翻一翻卷着边的书。阿婆的书很杂,20世纪的卡片书也有,老年人惯用的皇历八卦也有,专业的诗词鉴赏也有,顺带卖一些时下流行小说。阿婆人很好,从来不赶只看书不买书的小孩,脸笑眯眯的,像橘子皮一样皱起来,泛着油油的光泽。

后来高中住校,毕业后说再去看看最终还是没去成,今年看望老师的时候路过,却发现老巷再也不是我记忆中的模样,青石板还是青石板,但老阿婆的书摊找不到了,手抓饼的店也改成了诊所,我拎着一盒水蛋糕在原址。

老巷的阿婆不摆书摊了,水晶糕送给谁呢?

门口老大爷摇着蒲扇唠嗑,摩托声嗡嗡地来来往往,热闹闹。

## (二)汉唐书城

初中的时候,学校和汉唐书城离得很近,中午有时候没有睡醒,我就跑到里面看书。记不得是哪个系列的,似乎用着附赠的卡片放到灰色区域就可以知道案情经过,我最喜欢了,常常一看就看到快上课。书挺有意思的,是我看过的侦探读物中很独特的一种,当时便总想着努力攒钱好好买一套,现在长大了,偶尔看看书柜最高层的单本,却再也没有这种念头了,想的是收藏一二且做回忆就可以了。

记忆里,我几乎没有为书愁过口粮,毕竟父母的支持是最大的后盾,唯一一次饿了几肚子,是下决定购置一套眼镜了很久的小说。记得那是一个雨天,我握着80元奔向书城,气喘喘地从书架上拿了一套就跑向前台,好极了,是在付款的那一瞬间,我犹豫了,强烈的不安占据内心——父母养家不容易,但从来没在买书上苛求,况且书城每隔一段时间就会打折售,出一部分破损的书,那时候再买也可以。于是,在前台姐姐奇怪的眼神下,我红着脸把小说放回去了,又摸了摸凉凉的塑封,出门吃饭去了。

几个月后,书店清仓一部分书,我终于购得了心心念念的那套小说,顺带着还买了两本《聊斋志

异》《儒林外史》,心里十分得意自己当时的“机智”。

## (三)书与饮食

我的母亲,是一个将书卷气和烟火气揉和得很好的人。

得母亲之便,我吃得也好,看的书也多,尤其年岁稍长,便更倾向阅读与饮食相关的书,而在众多记录世间饮食的作家中,梁实秋先生最得我欢喜。每每深夜胃肠饥饿,懒于点外卖,我就读一读他的《雅舍杂记》,但时常读着读着,肚子不觉又空了下去,口舌生津,馋虫作祟,循环往复,着实让人懊悔不已。

梁先生聪明,精通世俗温度,知道如何用组合的动词、名词和形容词来勾人食欲。在他笔下,20世纪的顺兴楼、正阳楼、东兴楼是鲜活生动的,若有若无的铁锅粥声、蒸锅呼噜声一概美妙得遮不住,咕嘟咕嘟将高级的烟火气撞擦出来。有别致的“铁锅蛋”,铁锅黑墩墩的,蛋蛋得高高的,焦黄焦黄的,上了桌还有吱吱响的滚沸声,可加新式美国牛奶酪,也可什么都不加,原始粗犷;也有孩童爱的“炸丸子”,小小的,温油炸八分熟,捞起蘸椒盐,外焦里嫩,其中鲜美是现在多数餐馆做不到的,毕竟多用的是速冻丸子。

好在我现在做饭还不错,虽做不出梁先生笔下的水平,但偶尔做



的蛋炒饭,却是连外边餐馆也比不了的,想着人随书意,我估计也是沾染了些,这要感谢梁先生。

## (四)二十年

我来自小城,小城小,有关书的回忆却不少,岁月增减间,承载这些回忆的人、物、景凝固成一缕捉不住的过往,慢慢消失在繁华的新城区。

二十年,青石巷里的阿婆去世了,汉唐书城的规模缩减了,家中柜子里书的封面褪色了;而我,也很久没再这么认真地回忆过它们,也许有一天,这些记忆会变成故事,由我增点色彩与情感,再讲与他人;或许,我也能出一本书,在合适的时机再去深深追忆二十年间与书的点滴,欢笑与共,悲喜与共。 □张语桐

## 啃书

# 《穷庐残月》的叙事美学

鄂邑作家王仲斌(笔名坤乾)日前出版的《穷庐残月》是一部以鄂邑北街人、清代大学士王敬(丰川)为题材创作的长篇历史小说。

绵延数千年的中国历史,儒学是中华灿烂文化文明的一个重要载体,是社会精英阶层的支撑。那些有代表性的儒学大师的人生故事,注定既波澜壮阔,又缠绵细密,其精神境界更是恢宏壮观,盛名之中,也一定会有儿女情长的情感纠葛。时光黯淡了这些大师们的辉煌,抹去了他们身上的故事,为此类人物立传,委实是一件艰难的工程。没有严谨治学的态度,没有对历史事件的深刻洞察和对历史人物的深度把控,《穷庐残月》这50万字很难令我痴迷。作者通过生动感人的故事,将一个理学大师的一生完整地展现于读者眼前,其情节丰富曲折,人物鲜活真实,阅读过程中不由令人心潮起伏,唏嘘再三。小说于正史之外寻找历史发展的多元可能,将小说叙事放置于历史逻辑基础之中,把小说细节深植于清代的现实之中。可赞的是,作者深刻细腻地刻画了王心敬独立于天下间的情操以及浩瀚的内心世界。一册长卷,写出一个身居草庐却名达清廷的儒者之性格及命运,让读者看到了盛世之外的隐秘故事,洞察到主人公鹤立于鸡群的心路历程,领略到那些难以书写之沉重历史。作品真实而富有历史质感,让读者更深刻地体会和领悟到中华民族的文化魅力和精神归宿。

不得不说,作者既有独到的目光,又有超人的胆量,凭着零散的史料将王心敬描写得如此生动鲜活,精神境界之崇高,情感世界之丰富,人物性格之鲜明,展示出一代理学大师高大峻峭之形象。

王仲斌先生以人的精神世界为背景,以丰富的文学想象力,兼之神采激昂的笔力,写出了一部精彩的历史小说。先生用史笔著文,用文笔立传,庙堂之高,江湖之远,都尽收眼底。勾栏瓦舍、寺庙堂肆、民俗风情,娓娓道来,富于书卷气息却又风情万种。小说中处处流露着一种文化气息,文字里呈现出中国传统文化资源,增添了小说的文化性,如果说故事性是吸引小说

妻子王丽薇要从北京来看他时,立马容光焕发,精神振奋,就连脚上的黑皮鞋也擦得锃亮,家里面也收拾得干干净净,甜蜜温馨的家庭氛围跃然而出。赵国庆是采煤班班长,工作踏实,肯卖力气,沉稳自信,却又沉默寡言,像极了井田中的一块煤。赵国庆有文艺梦想,却又不得不委身于现实在煤矿工作,有爱情期盼,却又不得不忍痛割爱把思念挂在心头。赵国庆的言行举止有时候是前后矛盾的,可又是对立统一的,一个真实可信的煤矿工人形象呼之欲出。

再说写法运用,朱百强写北京女人到矿山,他采取了实写和虚写两条线来铺陈,两条线一实一虚,一明一暗,交替进行,如同编织着一张美丽的网,透过凹凸错落的网格,依稀看见矿山生活的零星影像,体味一番特殊时代里的珍贵记忆和人文样貌。

工友们醉心操持针对北京女人的欢迎仪式,这一条线是实写,分三个阶段,一步一步循序渐进,落地生根开花结果。北京女人王丽薇自始至终没有正面出现一次,这条线当然是虚写。尽管是虚写,但也照样写出了她的风华和韵味,她留给矿山与众不同的印象。虚写同样分三个层次,由表及里,由线入深,把王丽薇写得活灵活现,传神地表现出北京女人身上所散发出的气质特点。

小说通篇读下来,像是看了一部时隔久远的年代剧。俱乐部门前的照片成了小说文本的一个最佳注脚,它是一个时代的深刻印迹,见证了那一代人的历程,他们的喜悦、忧郁、黯然,一切无言尽收其中。各种复杂的情缘交汇于小说之中,小说因之更加韵味悠远,耐人寻味。 □杜茂昌

的大众读者,那么文化性无疑吸引着小说的精英读者层。历史小说既需要史实,更需要想象,方能成为一部成功之作。整体而言,该小说具有一定的传奇色彩,从而具备了史诗品格,同时又浓墨重彩,着乡俗,如第十回的婚庆礼仪及闹洞房。两者映照,为乡野大儒王心敬设置了极好的生命背景,使其人生历程以及性格命运建立在坚实的生活基础之上,极大地提升了作品的观赏性。

尤为令我称道的是,在作品中作者以朴素柔美的行文,以跌宕起伏的故事情节,以无比丰富的想象力,以工笔重彩的故事情节,以艺术的真实还原历史的真实,书写出历史断裂处的血肉和细节,呈现出乡野大儒这样一个栩栩如生的历史人物,展示出诸多生动精彩、荡气回肠的故事。像十二回的“考场风波”、十五回的“江南讲学”、二十八回的“捐锦襦袄”、三十四回的“舌战群儒”、三十五回的“赋诗豪难”等章节之精彩,令我击节赞叹。我不得不感叹作者丰富的艺术想象力以及驾驭文字的出色,作为一个鄂邑人,我非常庆幸身边又多了一位可以月下品茶看竹的友友。

纵观全书,《穷庐残月》既有恢宏壮阔的历史审美,同时又具备雅俗共赏的品格,使其具有了较高的阅读审美价值。历史真实与艺术真实的有机结合是历史小说创作绕不开的一个话题,而作者通过精心考证和深思熟虑,在历史和艺术之间匠心独运,达到了二者的较好融合。从叙事学的角度审阅,作品中的叙事情境、叙事节奏、叙事语言均有了较高的境界。加之俗文化视野下的平民叙事和雅文化视野下文人叙事的有机结合,使这部小说产生了强烈的审美愉悦,它以新颖的视角,厚重的思想含量,细腻绵长的叙事文字,描写了典型环境下的典型人物,为读者展现出一个历史阶段波澜壮阔的历史画卷,令人耳目一新,使读者在阅读的同时又汲取了诸多美学成分。

读完长卷,虽是暑热难耐,但有明月在天,夜风习习,却也舒心惬意。举头望月,不知仲斌先生是否月下踱步。如若如此,先生心中定有云中白鹤在月空飞翔。 □赵丰

# 姚安新作《盛唐的脊梁——颜真卿评传》出版

## 新书讯

本报讯(记者刘诗萌)近日,我省文化学者、诗人姚安新作《盛唐的脊梁——颜真卿评传》由西安出版社出版。

这部作品以大量文献资料为支撑,通过“田野考察”的方式多次实地走访颜真卿相关遗迹,抽丝剥茧般娓娓道来,还原了一个我们未曾了解的1300

年前的思想家颜真卿。该书以38万字、60个章节的篇幅,加以详实的史料、丰富的图片、掉图的气度、诙谐的文笔,生动而鲜活地品评了颜真卿的生平。同时,以“大散文”的写作视角,摒弃严肃文风,透过严谨而相对口语化的语言,希冀读者有“可以躺着读,可以闭上眼回味”的阅读体验。

# 采闾巷之故事 绘一时之人情

## ——从通俗小说之演变看李印功《野女镇》

## 荐读

富平籍作家李印功将他的长篇小说《野女镇》放在微信朋友圈,也私信发我,每日两章三章,仿若民间说书人,并不一口气说完,也没法一口气说完,说一段停一下,在听众听得正带劲时打住,“欲知后事如何,且听下回分解”。我就这样今天一段明天一段,阅读了他的这部长篇。

李印功的这部作品,故事热闹人物也有趣,写的是1980年代的生活,农村中的鸡零狗碎,家长里短等。我无法以现有的评价尺度来衡量这部作品,因为现有的文学律法大都是将宏大的主题、深刻的思想、典型性的人物形象塑造等作为尺度,但我似乎在李印功的小说里提炼不出一个像模像样的思想,只是强烈感到,他写的就是生活本身,是原生态的农村日常性描写。

精英们以思想性、艺术性为标尺,划分出小说的品级等差,许多流行于百姓之中深得大家喜爱的作品,也往往被认为缺乏思想内涵,浅薄无聊等而被边缘化,有的甚或被弃置淹没了。从这个意义上说,我觉得李印功的小说,在小说之林中,属于那种人情世态小说之路,可惜这个路径在今日难找印痕了。

《野女镇》属于这一文学谱系。我们在李印功的作品里,见到了当代浓郁的生活气息,人物形象鲜活有趣。乡村生活的林林总总,那种日常的人际争斗、打架骂仗,真是鲜活得不行。农耕文明的乡邻相处之道、鸡鸣狗吠之态,还原了一个乡村生活的原始空间场域。印功说自己的作品总是脱不开“热闹”这一点。可见他在抒写时,内心充盈的那种俏皮幽默式看取生活的态度。他笔下的故事沉浸于日常生活之中,虽鸡零狗碎,却趣味毕现。长期以来,作家们习惯于将原始生活形态提升结构为一个有意义的故事,这个意义就成为对原始生活形态的重新建构,或是打碎重组。小说从新文化运动之后,其本体性就成了另一个样子,另一种形态,从而与底层大众趣味脱离。这一点,在延安时期就曾有过争论。

《野女镇》的叙事语言是典型的关中地区的民间生活用语,丰富强烈且鲜明,作者在抒写中,其采摘还原乡村语言的能力极强,甚而有点大胆。他的语言不仅充满乡土气息,且不避乡间粗鄙俚语,那种来自生活之流的源头活水,仿若一道独特亮丽的风景,使

乡间村民形象,栩栩若生。加之作者本身的幽默天赋,读其小说,甚觉有趣愉悦又过瘾。我随手摘引一段对惠天鹏这个人的描写:“惠天鹏是野女镇惠家巷人,是个街勒子(住在街道上的说故事不讲理的人),王全天跟惠天鹏同桌三年,知道惠天鹏是个过河屎尿都要夹水的人,对他能就搁生意做好事,有点不大相信,疑惑地问:‘啥好事,值你你单单回来?’”这一段叙事中,小说使用了“街勒子”“过河屎尿都要夹水”“值信”这三组乡间俚语,一下子将惠天鹏这个人物活生生地画了出来。用王全天对他一向的坏印象,来对比这次的“好心肠”,不由得心生疑惑。这些叙事,恰恰成为李印功《野女镇》成功的地方。

我看李印功的故事,具有了张恨水的遗脉;而其人物,却也得到了赵树理的真传;而其语言,具有地道关中方言的民间底蕴。张恨水的故事,写的是市井之像,男女之趣。李印功写的是乡土之人,民间之味。相同的是皆取通俗化的路子来演绎生活。从李印功的乡土趣味而言,倒是合了赵树理,只是赵树理乃山西人,其语言味道也是晋地之风,李印功无非是换了一方秦